证券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临2025-062
债券代码:188451 债券简称:21深高01 债券代码:185300 债券简称:22深高01
债券代码:240067 债券简称:G23深高1 债券代码:241018 债券简称:24深高01
债券代码:241019 债券简称:24深高02 债券代码:242050 债券简称:24深高03
债券代码:242539 债券简称:25深高01 债券代码:242780 债券简称:25深高Y1
债券代码:242781 债券简称:25深高Y2 债券代码:242972 债券简称:25深高Y3
债券代码:242973 债券简称:25深高Y4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股票上市地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通知发送方式: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日期:2025年5月30日;会议材料发送方式: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日期:2025年5月30日。

(三) 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6月6日(星期五)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深圳市举行。

(四) 会议应到董事10人,实际出席董事10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董事3人。

(五)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徐恩利主持,监事王超、叶辉晖及本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讨论了通知中所列的全部事项。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提名陈云江先生为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任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一。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陈云江先生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认为陈云江先生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对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二)审议通过关于投资清连高速公路四对停车区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监德公司申请延长对附属公司股东借款期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6日

附件一:

陈云江先生,1973年9月出生,拥有南京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职称,具有丰富的企业管理及投融资经验。陈先生曾任职于南京金陵建筑装饰有限责任公司,1999年3月至2016年11月就职于江苏航空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先后任企业管理发展部副部长、企业管理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务;2016年11月至2021年11月就职于江苏云杉清洁能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历任总经理、董事长;2021年11月至2025年2月先后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部长等职务,2022年4月起兼任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和联交所上市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5年2月起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陈云江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最近36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36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3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证券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临2025-063
债券代码:188451 债券简称:21深高01 债券代码:185300 债券简称:22深高01
债券代码:240067 债券简称:G23深高1 债券代码:241018 债券简称:24深高01
债券代码:241019 债券简称:24深高02 债券代码:242050 债券简称:24深高03
债券代码:242539 债券简称:25深高01 债券代码:242780 债券简称:25深高Y1
债券代码:242781 债券简称:25深高Y2 债券代码:242972 债券简称:25深高Y3
债券代码:242973 债券简称:25深高Y4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年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6月3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谨定于2025年6月30日(星期一)召开本公司2024年度股东年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度股东年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适用A股市场)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6月30日 10点00分

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9968号汉京金融中心46楼本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6月30日

至2025年6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2024年度股东年会审议事项

I. 会议将以普通决议案方式审议以下议案:

1、审议及批准2024年度董事会报告;

2、审议及批准2024年度监事会报告;

3、审议及批准2024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

4、审议及批准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包括宣派末期股息);

5、审议及批准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审议及批准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师的议案;

7、审议及批准关于担保事项授权的议案;

8、审议及批准关于委任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即时委任陈云江先生为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至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II. 会议将以特别决议案方式审议以下议案:

9、逐项审议及批准关于向董事会授予注册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一般授权的议案,向本公司董事会授予一般授权("一般授权"),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年会召开日止期间,以一批或分批形式注册或/及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债券工具"),具体条款如下:

9.01 注册发行规模:根据本次一般授权所注册债券工具的额度合计不超过折合人民币200亿元、发行债券工具的待偿还余额合计不超过折合人民币170亿元,具体为:

序号	债券品种	注册额度(人民币亿元)	发行后待偿还余额(人民币亿元)
1	公司债券(含永续类)	100	70
2	中期票据(含永续类)	50	20
3	超短期融资券	-	30
4	其他	50	50
	合计	200	170

9.02 发行对象及股东配售安排:发行对象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投资者,不会以优先配售方式向现有股东发行;

9.03 债券工具种类:包括但不限于中期票据(含永续类)、短期/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超短期公司债券、资产支持票据/证券、公司债券(含永续类)、企业债(含永续类)、私募债券(含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债权投资计划、信托投资计划等,含永续类)、境外债券(含永续类)或其他债券新品种等;

9.04 发行期限:短期/超短期融资券以及短期/超短期公司债券每期期限不超过1年,中期票据、资产支持票据/证券、公司债券、企业债、私募债券、境外债券等每期期限在1年以上,可以是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是多种期限品种的组合。具体期限由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发行时的市场情况和本集团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9.05 发行利率:预计利率不超过发行时市场同类同期限和评级债券的平均利率水平,实际利率由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

9.06 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本公司及/或子公司补充营运资金、资本金出资、资本开支、偿还原有债务以及新项目的资金需求等;

9.07 上市:由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发行时的监管要求和市场情况确定;

9.08 担保:由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具体担保方式(如需)并在其权限范围内审批;

9.09 利率、汇率锁定:在发行完成后,决定和批准办理有关债券的利率、汇率锁定交易;

9.10 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年会召开日止,如在前述有效期内取得债券工具管理部门对本次发行的核准/注册,则涉及该核准/注册额度内的发行及发行完成后在相关交易所/银行间市场等流通/上市处的登记、备案、上市等手续的具体执行事项的,该等事项授权有效期自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该等具体执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9.11 授权安排:在本集团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不超过65%的情况下,本公司董事会进一步授权两名执行董事根据本公司需要以及市场条件,决定、批准及办理根据一般授权注册发行债券的具体条款、条件以及相关事宜、签署所有必要的文件、作出所有必要和附带的安排(包括在授权范围内对发行方案进行合理的调整);以及存续债券票面利率调整、债券赎回和债券续期等事宜。

2024年度股东年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4年度董事会报告	√	√
2	2024年度监事会报告	√	√
3	2024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	√	√
4	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包括宣派末期股息)	√	√
5	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
6	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师的议案	√	√
7	关于担保事项授权的议案	√	√
8	关于委任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
9.00	关于向董事会授予注册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债券工具")一般授权的议案:	√	√
9.01	注册发行规模	√	√
9.02	发行对象及股东配售安排	√	√
9.03	债券工具种类	√	√
9.04	发行期限	√	√
9.05	发行利率	√	√
9.06	募集资金用途	√	√
9.07	上市	√	√
9.08	担保	√	√
9.09	利率、汇率锁定	√	√
9.10	决议有效期	√	√
9.11	授权安排	√	√

(二)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有关上述议案的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为2025年3月21日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25年6月6日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资料。上述公告及资料已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按照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编制的通函,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

(三) 特别决议案:第9项议案。

(五)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六)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A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在履行必要的登记和确认手续后,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48	深高速	2025/6/24
H股	00548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	2025/6/24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有权出席会议的A股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 本公司H股股份将自2025年6月25日至2025年6月30日(包括首尾两天)暂停办理H股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在此期间,H股股份转让将不获登记。本公司H股股东如要出席本次大会,必须将其转让文件及有关股票凭证于2025年6月24日下午4时30分或以前,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其地址为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1716号铺。

(三)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必须由委托人或其受托人正式以书面方式授权。如授权书由委托人的受托人签署,授权该受托人签署的授权书或其他授权文件必须经公证人公证。对于本公司A股股东,经公证人证明的授权书或其他授权文件(如有)及填妥之授权委任书必须于本次大会指定举行时间24小时或以前送交本公司,以确保上述文件有效。对于本公司H股股东,上述文件必须于同一时限内送交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其地址为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M楼,以确保上述文件有效。

(四) 现场会议登记安排:

1、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汉京金融中心46楼。

2、登记时间:2025年6月30日9:30-10:00,10:00后将不再办理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登记。

3、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出席会议时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

六、有关末期股息事宜

董事会建议向所有股东派发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0.244元(含税),惟须待股东于2025年6月30日(星期一)举行的本公司2024年度股东年会上批准方可作实。

本公司进一步提示H股股东:本公司H股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之登记日期为2025年7月14日(星期一);本公司将自2025年7月8日至2025年7月14日(包括首尾两天)期间暂停办理H股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在此期间,本公司H股股份转让将不获登记。为符合收取末期股息资格,本公司H股股东须将其所有转让文件及有关股票凭证于2025年7月7日(星期一)下午4时30分或以前,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其地址为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1716号铺。

有关末期股息的其他事项将另行通知。

七、其他事项

(一) 本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9968号汉京金融中心46楼

邮政编码:518057

联系人:刘蓓蓓

电话:(86) 755 - 8669 8069

传真:(86) 755 - 8669 8002

(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188号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地址(以作股份转让):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1716号铺

(三) 大会会期预期不超过一天,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往返交通食宿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四)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6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度股东年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4年度董事会报告			
2	2024年度监事会报告			
3	2024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			
4	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包括宣派末期股息)			
5	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	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师的议案			
7	关于担保事项授权的议案			
8	关于委任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9.00	关于向董事会授予注册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债券工具")一般授权的议案:			
9.01	注册发行规模			
9.02	发行对象及股东配售安排			
9.03	债券工具种类			
9.04	发行期限			
9.05	发行利率			
9.06	募集资金用途			
9.07	上市			
9.08	担保			
9.09	利率、汇率锁定			
9.10	决议有效期			
9.11	授权安排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本委托书中有关议案的内容仅属概要,有关议案的详情请参见本公司日期为2025年3月21日、2025年6月6日的公告及同日发布的相关资料。

2、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及复印均有效。

证券代码:688435 证券简称:英方软件 公告编号:2025-028

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满六年辞任暨补选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独立董事黄建华先生的辞职报告。黄建华先生任职本公司独立董事期将满六年,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于2025年6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任期满六年辞任暨补选公司第四届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提名冯胜钢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冯胜钢先生将同时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战略决策委员会相关职务。

一、董事离任情况

(一) 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黄建华	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	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	2027年9月18日	任期满六年	否	否

(二) 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独立董事黄建华先生的辞职报告。黄建华先生任职本公司独立董事即将满六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独立董事每届任期与上市公司其他董事任期相同,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但是连续任职不得超过六年"的规定,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黄建华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以下简称"《1号指引》")及《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其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之前,黄建华先生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其在董事会下设委员会中的相关职责,并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工作交接。黄建华先生的辞职不影响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亦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黄建华先生辞职后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一一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所作出的相关承诺。

公司及董事会对黄建华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所作的指导和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补选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相关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6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任期满六年辞任暨补选公司第四届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及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冯胜钢先生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冯胜钢先生将同时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战略决策委员会相关职务。冯胜钢先生已完成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独立董事履职平台的培训学习,已获得科创板独立董事培训记录证明。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其任职资格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7日

附件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补选候选人简历

冯胜钢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有中国香港永久居住权。毕业于天津大学,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高级程序员。1996.04-2001.05,担任河北邮电管理局、邯郸市邮电局干部;2001.05-2002.07,担任中国电信数据通信局干部;2002.07-2013.05,担任中国网通/联通集团客户部副总经理;2013.05-2019.04,担任中国太平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太平金融服务公司总经理;2019.04-2020.05,担任中国太平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战略客户部副总经理;2020.05-2022.10,担任香港京基集团投资经理;2023.05至今,担任对外经贸大学创新与风险管理研究中心执行副主任。

截至目前,冯胜钢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冯胜钢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88435 证券简称:英方软件 公告编号:2025-029

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6月2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6月23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闵行区浦锦路2049弄15号楼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6月23日

至2025年6月2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满六年辞任暨补选公司第四届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5年6月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金融时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在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大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大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435	英方软件	2025/6/16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5年6月18日上午09:00-11:30、下午13:30-17:00

(二)登记地点

上海市闵行区浦锦路2049弄15号楼

(三)登记方式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亦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参见附件1。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邮件方式办理登记,均须在登记时间2025年6月18日下午16:30前送达,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1)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3、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邮箱(发送至investor@info2soft.com)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到达时间邮戳和邮箱送达日应不迟于2026年6月18日16:30,信函、邮件中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注明"英方软件-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通过信函、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

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沈蔡娟

联系电话:021-61735888

电子邮箱:investor@info2soft.com

公司地址:上海市闵行区浦锦路2049弄15号楼

特此公告。

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6月2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满六年辞任暨补选公司第四届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435 证券简称:英方软件 公告编号:2025-030

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杭州好望角启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好望角启航")及其一致行动人、杭州好望角越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好望角越航")、杭州好望角苇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好望角苇航")合计持有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6,957,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33%。上述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且已于2024年1月19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5年2月2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一致行动人好望角启航、好望角越航、好望角苇航因自身资金需求,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2,505,000股,本次减持比例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00%,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实施。

近日收到好望角启航、好望角越航、好望角苇航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结果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一致行动人好望角启航、好望角越航、好望角苇航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2,50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0%。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杭州好望角启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3,037,500股
持股比例	3.64%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3,037,500股
股东名称	杭州好望角越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2,500,000股
持股比例	2.99%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2,500,000股
股东名称	杭州好望角苇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1,420,000股
持股比例	1.70%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1,42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有数量(股)	持有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杭州好望角启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37,500	3.64%	杭州好望角启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好望角苇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好望角越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受同一主体杭州好望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控制。
	杭州好望角越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000	2.99%	
	杭州好望角苇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20,000	1.70%	
	合计	6,957,500	8.33%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杭州好望角启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2月22日
减持数量	1,252,5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3月17日~2025年6月5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417,500股 大宗交易减持,835,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29.50~36.52元/股
减持总金额	42,572,576.71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1.5%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5%
当前持股数量	1,785,000股
当前持股比例	2.14%
股东名称	杭州好望角越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2月22日
减持数量	751,5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3月25日~2025年5月7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250,500股 大宗交易减持,501,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29.78~32.13元/股
减持总金额	23,700,195.35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9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90%
当前持股数量	1,748,500股
当前持股比例	2.09%
股东名称	杭州好望角苇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2月22日
减持数量	501,0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3月24日~2025年5月7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67,000股 大宗交易减持,334,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29.60~32.71元/股
减持总金额	15,912,111.70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6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60%
当前持股数量	919,000股
当前持股比例	1.10%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7日

证券代码:002841 证券简称:视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3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